

# 國立臺灣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年9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校學字第 1100066313 號  
附件：



國立臺灣大學公文系統專用

主旨：110學年度第1學期本校校內宿舍學士班住宿生申請調遷宿舍事宜。

依據：國立臺灣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辦法第21條及第22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申請對象：現住校內宿舍之學士班學生（不含BOT太子學舍住宿生）。
- 二、申請時間：自110年9月22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起至110年1月25日（星期二）下午5時止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- 三、申請網址：<https://ppt.cc/fx6GGx>。
- 四、申請流程：
  - (一) 請同學自行找人互換。
  - (二) 雙方至上述網址申請。
  - (三) 告知宿舍輔導員欲申請外轉，雙方輔導員至系統確認。
  - (四) 宿舍輔導員核可後，雙方持學生至至住宿組確認轉宿及

宿費差價。（因疫情可雙方來信住宿組線上受理，請寄  
至承辦人E-mail：anhua@ntu.edu.tw）

(五) 完成上述流程後7日內至新宿舍報到並搬遷完畢。

校長 **管中閔**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

華  
大  
學